



72
072

HONG KONG METAL MERCHANTS ASSOCIATION

香港五金商業總會

香港添馬添美道2號
政府總部西翼23樓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工商及旅遊科

執事先生:

香港特區政府於去年10月4日提出了「香港專利制度檢討諮詢文件」為未來在專利制度領域上能與國際接軌。這份由多個行業中小型企業商會兩年多來共同努力的文件，本港企業在面對國內生產成本不斷上升壓力及歐債危機影響下出口萎縮，必須升級轉型提升競爭力拓展國內龐大市場，帶動相關行業發展，如零售批發服務業及製造業，提高經濟增長。可惜現時的本港的專利制度，費用高及時間長，嚴重影響本地創作意欲，近年香港在創新科技領域上遠遠墮後台灣、星加坡及南韓，除特區政府未能大力推動科技創新之外，其中原因是香港自己未能妥善處理好「原授專利」與「專利代理」制度。

本會會員認為香港應及早設立「原授專利」制度。「原授專利」制度是指申請人不再需要經過「國家知識產權局」、「英國專利局」及「歐洲專利局」三個指定專利當局就發明是否可享專利進行實質審查，也可直接取得香港專利註冊授與專利權。「原授專利」制度能促進香港專利代理業務發展，幫助培育本地專行人才，以及理工科畢業生提供就業機會。規管方法應採取開放式的發牌制度，第一階段可對現有專利代理從業員如香港律師會會員，香港大律師公會會員，香港專利師協會會員，香港專利代理人公會會員，亞洲專利代理人協會香港分會會員等進行發牌。第二階段可成立專利代理規管委員會，制定統一的考試制度及專業守則，並以此作為發牌標準。

還有現行之「再註冊」制度，尚可保留，或可考慮擴大這制度至其他香港主要貿易夥伴如美國、加拿大、澳洲及歐洲專利局等。



香港五金商業總會
理事長 黎顯輝 謹啟
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九日

香港九龍漢口道43-49號漢口大廈七樓A室